

证券代码:600596 证券简称:新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2-013号

##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一次临时董事会采用通讯方式举行。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发出表决票9票，截止会议通知确定的2012年5月5日下午17时止，共收回有效表决票9票。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出资山东鑫丰种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山东鑫丰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丰种业”，注册地为山东莘县工业园区，注册资本680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马照平持股64.71%，为实际控制人，其他6名公司骨干持股35.29%。公司经营范围为：农作物种子的选育、种植生产、分装、销售；农业高新技术研发及成果转让，研发成果的推广；农产品种植及销售；农业技术开发及推广业务、农膜销售。该公司现有作物品种7个，其中国审品种2个，独占品种6个。截止2011年底，鑫丰种业总资产9959.02万元，2011年主营业务收入4516.43万元，实现净利润247.56万元。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初步评估，鑫丰种业净资产约为8787万元。为发展公司生物技术新领域产业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出资以不超过6200万元，通过受让鑫丰种业原股东股权、增资及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本公司以每股1.283元合计2814.9万元的价格从鑫丰种业原股东同比例受让2194万股，同时以每股1.283元增资2600万股，出资3335.8万元，鑫丰种业注册资本增至9400万元，再用618万元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使鑫丰种业注册资本增至10018万元，本公司将持有鑫丰种业总股本的51%股权。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受让股权事宜的相关文件。

2、关于参股设立“浙江杭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下简称为“杭化院”）位于杭州市拱墅区石灰坝，

为本公司相对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姚献平。公司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服务、咨询成果转让；造纸专用化学品、石油化工助剂，高分子材料用添加剂，纺织印染助剂等。注册资本1700万元，其中：本公司占33.43%股权，杭州市工业资产经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工投集团”）占13.63%股权，杭化院经营团队及骨干自然人股东17人占53.03%股权。

杭工投集团为杭州市政府授权资产投资经营机构，位于杭州市保俶路，法定代表人傅力群，注册资本30亿元。目前公司所属企业110多家，其中有投资企业80余家，涉及机械装备、化工医药、轻工家电、三产服务等多个门类。

董事会同意公司出资1200万元，与杭工投集团、杭化院共同设立“浙江杭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化新材料”），注册资本1200万元，其中：本公司占33.43%股权，杭工投集团占13.63%股权，杭化院经营团队及骨干自然人股东17人占53.03%股权。

杭化新材料拟主要从事新材料研究、开发、分析检测、工程与应用技术研究、技术推广、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等。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其中杭工投集团出资1600万元，本公司出资1200万元，杭化院出资1200万元，分别占杭化新材料总股本的40%、30%和30%。出资方式均为现金出资。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投资参股事宜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控股鑫丰种业和参与投资杭化新材料，将使公司涉足生物技术新领域及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带来较大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5日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股票代码:600100 编号:临2012-011

##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无新提案提交情况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5月4日在清华同方科技广场A座三层会议室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15人，代表股票477,496,544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票总数的24.02%，符合公司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荣冰沫先生主持，经大会审议及出席股东对下述议案表决，产生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报告摘要及正文》

赞成:477,496,544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二、审议通过了《2011年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赞成:477,496,544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三、审议通过了《2011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赞成:477,483,744股；反对:12,80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

四、审议通过了《2011年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赞成:477,483,744股；反对:12,80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

五、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477,496,544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六、审议通过了《2011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的预案》

赞成:477,483,744股；反对:12,80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2012年审计机构及支付其2011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赞成:477,496,544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审计报酬》

赞成:477,496,544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1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下属子公司使用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2,737,16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赞成:2,737,16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5日

股票代码:600037 股票简称:歌华有线 编号:临2012-009

转债代码:110011 转债简称:歌华转债

##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5月4日上午9:30在公司五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500,760,07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23%，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郭章鹏先生主持，经大会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现场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1年度董事会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00,760,073股，占到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2011年度监事会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00,760,073股，占到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审议通过《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00,760,073股，占到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审议通过《2011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00,760,073股，占到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审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本公司201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8,836,478.43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273,729,934.83元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为27,372,993.4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03,290,013.29元，减去2010年度分红金额106,036,500.30元，2011年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48,716,997.94元。拟以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

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

股票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证券代码:1206002 证券简称:00上汽 告知编号:临2012-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4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 位	本 月 数	去 年 同 期	本 年 累 计	去 年 累 计	累 计 同 比 增 长 (%)	本 月 数	去 年 同 期	本 年 累 计	去 年 累 计	累 计 同 比 增 长 (%)
上汽大众	118,378	99,689	478,325	396,049	20.77%	110,255	100,079	430,143	386,860	11.19%
上汽通用	98,296	97,502	403,572	388,095	3.99%	97,656	97,761	444,777	411,412	8.11%
上汽乘用车	18,366	9,151	53,183	59,024	-9.90%	17,001	12,808	56,636	58,082	-2.49%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9,156	109,135	518,303	429,160	20.77%	128,180	101,118	519,931	462,482	12.42%
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	638	—	2,385	—	—	405	—	1,503	—	—
客车有限公司	205	155	807	517	56.09%	205	155	808	517	56.29%
上汽依维柯商用车有限公司	1,039	3,504	5,630	15,185	-62.92%	1,677	4,416	6,032	16,661	-63.80%
南京依维柯有限公司	12,974	10,268	45,704	44,681	2.29%	12,221	10,053	49,264	45,905	7.32%
合计	379,052	329,404	1,507,909	1,332,711	13.15%	367,600	326,390	1,509,094	1,381,919	9.20%

注：上表数据仅为公司产销快报数据。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于2011年设立，其产销数据于2012年1月正式列入本产销快报；其产销同比数据将于2013年1月列入本产销快报。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5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12-011

##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5月4日上午9时在郑尧高速郑州南服务区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公司股份1,394,133,3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14%。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关健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94,133,34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94,133,34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